

石家庄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石家庄市市级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的通知》（石财绩〔2020〕5 号）、《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财监〔2020〕6 号）文件要求，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质量、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廉晓红为组长，郭杰、朱晓军、耿磊、李双芹、连芳、王红芳、刘凯为成员，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

办公室，郭杰任办公室主任，成员包括程晓伟、孟倩，负责日常事务。

（二）实施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评价报告三个阶段。

1、前期准备

首先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二是对我局各预算项目单独进行打分自评，在资料搜集、信息核实、现场调研、访谈沟通等工作的基础上，挖掘绩效数据，拟定项目产出、项目执行、项目效益等指标体系，准确地计量和评判各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最终形成评价结论。各项目自评工作为实施全局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奠定了基础。

2、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小组对我局年度绩效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通过分析、核实，确保所收集的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逐一梳理各项目文件内容，形成资料清单，并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标注出来。最后，与项目负责人沟通，直接对照资料清单进行核实，随时处理标注的问题，确保已提交及需补充的资料能准确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3、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小组成员在对收集到的项目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的基础上，对比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形成评价结论；根据结论，撰写项目绩效自评表及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情况

为保证预算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我局按照依法理财、勤俭办事，明确责任、分级管理，量入为出、保证重点，综合平衡、讲求实效的基本原则，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对预算、收入、经费支出和审批等均作了明确规定。

1、预算编制

我局根据有关方针、政策以及市财政预算编制有关规定，结合往年预、决算情况和年度计划工作任务的需要，在充分收集各处室及其主管领导意见的基础上，认真编制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并报局党组批准。

2、预算执行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我局以掌握进度、保证重点，落实责任、加强监督，强化预算约束力，维护预算严肃性为原则，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加强预算约束，明确审批权限，规范支出手续，并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年度总体目标

我局 2019 年度总体目标（部门职责）为：

1.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电子政务和数据资源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我市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拟定全市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政策措施和评价体系并组织实施。

2. 组织实施国家和地方数据技术标准；研究制定我市数据资源采集、存储、使用、开放、共享等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

3. 负责全市政务数据和公共数据平台建设和管理；组织协调全市政务数据和公共数据资源的目录制定、归集管理、整理利用、共享开放。

4. 负责全市电子政务建设管理，推动数据资源在政府管理和社会治理领域的应用，负责智慧石家庄建设和“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规划、组织、推动及有关项目的建设管理。

5. 指导全市经济社会各领域的数据开发利用工作，促进全市大数据产业发展；指导全市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全市政务数据和公共数据的安全保障工作。

6. 组织协调市电子政务核心网络基础设施、数据中心的建设管理，协调指导部门、县（市、区）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组织协调市级重大电子政务和智慧城市项目建设和数据资源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及绩效评估；按规定与有关部门统筹安排市级信息化项目及资金的使用。

7. 负责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和管理等工作，指导各县（市、区）政

府和市直单位电子政务建设与门户网站建设；负责全市数据资源、政务信息化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8. 负责大数据相关技术研发、行业大数据分析成果转化等工作。

9.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大数据、政务信息化人才培养等工作。

10.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我部门年初预算安排收入支出 1507.56 万元。

2.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6531.0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8.12 万元，实际支出 6313.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5.78%。

（1）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年初安排预算收入 1507.56 万元，决算 6531.08 万元，差异率 333.22%。预算安排支出 1507.56 万元，决算 6313.74 万元，差异率 318.81%。差异率较大的原因为机构改革，原市信息中心，改为市电子政务中心，调整为新成立的数据资源管理局直属事业单位，因新成立局，新增加职能，新增加人员，财政收支增加。

（2）“三公”经费分析。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费用 2.74 万元，较

2018 年度公车运行费用增加 0.29 万元，增加了 11.77%。主要是因单位增加，人员增加，三公经费略有增加。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无变化。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无变化。

（3）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本年收入 6531.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31.08 万元，占 100%；本年支出 6313.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0.0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及其他交通费；项目支出 5643.7 万元，主要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和维护（维护）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 275.46 万元，主要为市电子政务中心结转项目资金 264.4 万元，其中石家庄市建筑渣土运输和消纳利用管理平台项目 82.3 万元，石家庄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项目 182.1 万元，两项目未完成支出，主要是因为完成招投标程序，已近年底，未完成支出。其他为结转的应缴 12 月份职工住房公积金。

（三）项目支出及评价情况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业务工作专项、运行维护专项等。

我局 2019 年度项目经费支出 5892.86 万元，包含 17 个项目，其中

重点项目 1 个，为“最多跑一次”改革（政务数据归集和应用）项目，后附重点项目自评报告。具体支出情况见《项目资金支出明细及自评得分表》。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及自评得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分配资金	分配资金占总资金比例	绩效目标	综合得分	加权得分
1	“最多跑一次”改革（政务数据归集和应用）（基建项目-信息系统建设）	4573.23	77.61%	全市 80%以上的政务数据实现统一归集，以此为支撑实现市级重点领域和 高频政务服务 100 事项网上可办、政务服务大厅 70%以上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窗”分类受理、群众和市场主体到政府办事提供的材料减少 60%以上。	96	74.5056
2	办公区改造项目资金（基建项目-大型修缮）	15	0.25%	尽快完成办公区改造，以保障新调入人员办公场所，保障我局及下属电子政务中心工作开展，对原办公场所墙面吊顶修理，保证夏天不漏雨，为职工提供良好工作环境。	100	0.25
3	办公设备购置（专项公用）	22.175	0.38%	尽可能按照要求使用政府采购购置办公设备，保障新调入工作人员对办公环境满意，能够舒适的开展工作。	99	0.3762
4	公务用车租赁费（专项公用）	2.364	0.04%	保障单位及时去送紧急公文、秘密文件，保障单位准时参加各种紧急会议及公务活动	100	0.04

5	智慧城市建 设专项工作 经费（专项 事务）	80	1.36%	为促进我市信息化建设 健康发展，加强和规范信 息化建设项目管理，提高 财政性资金投资效益，有 效推进政务信息系统整 合共享，避免各自为政、 自成体系、重复投资、重 复建设，对市直各部门谋 划上报的当年信息化项 目建设计划组织专家评 审	99	1.3464
6	重大项目电 子跟踪督办 系统（专项 事务）	29.6	0.5%	建立重大项目跟踪督办 清单，选择一批重点项目 及时跟踪问效，有效提升 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将签 约项目和在建项目进行 资源整合和数据共实时 掌握进度，逐月对招商签 约成果和重点项目建设 进度进行通报，有效促进 全市重点项目实施	100	0.5
7	办公设备购 置（专项公 用）	8.15	0.14%	维护办公设备、工具良好 使用状态，出现故障及时 处理，办公耗材及时更 换，不影响正常工作	81	0.1134
8	党组织活动 经费（专项 公用）	3	0.05%	党组织活动使用，按照资 金支出计划完成。	100	0.05
9	公务用车租 赁费（专项 公用）	1	0.02%	1、争取所有技术人员安 排培训 2 次，提高专业技 能。 2、网络、安全、应用系 统等局部调整的方案编 制及论证。	72	0.0144

10	石家庄市建筑渣土运输和消纳利用管理平台（基建项目-信息系统建设）	82.3	1.4%	1、打造全市建筑渣土运输消纳利用管理平台，对建筑渣土从产出到运输最后到消纳的各个环节以及参与各个环节的社会单位进行统一管理。 2、通过系统的数据互通提高执法部门的工作效率。	0	0
11	石家庄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基建项目-信息系统建设）	182.1	3.1%	将网站云平台外自建的15个市直部门网站和25个县（市、区）政府网站平滑迁移至市政府网站云平台中，确保在迁移过程中网站能够正常访问，实现网站数据无缝对接，使全市政府网站使用同一平台，实现统一管理。	0	0
12	网络租线费（专项事务）	564.6	9.58%	做好信息网络建设和维护工作，保障各项办公应用系统平台的安全、高效稳定运转。	95	9.101
13	文件资料印刷费（专项公用）	2	0.03%	按照要求圆满完成支出计划指标	100	0.03
14	信息化项目运行维护费（专项公用）	249.8	4.24%	1、推进电子政务协调发展，加强政务网络建设管理，保障网络畅通，保障网络系统安全 2、确保市政府门户网站和部门网站的正常运行提供维护服务，对所属部门网站的日常监测。 3、办公系统安全稳定运	99	4.1976

				行。		
15	业务咨询委托费（专项公用）	5	0.08%	1、方案编制、论证。 2、工程验收专家咨询费用。	90	0.072
16	支付日元贷款本金利息（偿债支出—国内政府贷款）	44.73	0.76%	按时支付日元贷款	100	0.76
17	专项设备维修费（专项公用）	27.81	0.47%	1、维护办公设备、工具良好使用状态，出现故障及时处理，办公耗材及时更换，不影响正常工作。 2、争取所有技术人员安排培训2次，提高专业技能。 3、网络、安全、应用系统等局部调整的方案编制及论证。	100	0.47

（四）评价结论

2019 年我局积极履职，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经自评，15 个已完成项目中 13 个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市电子政务中心 2 个专项公用项目得分较低，2020 年已停止申报两个项目预算，两个信息化建设项目 2019 年仅完成招标未开展，暂不评价，按 0 分计算。

17 个项目按照资金分配占比加权得分为 91.83 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分析

我局在设置总体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时，牢牢把握关联性、可控性、可实施性，精准性，可衡量和低成本的原则，根据各项预算特点设置相应绩效目标。但由于绩效管理经验不足，导致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和绩效指标编制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1、部分绩效指标设定不易量化，只能用定性方法考核，造成评分具有一定主观性；

2、部分项目内容因工作需要未开展，导致项目绩效目标不能实现。如中心的四个项目，今后根据工作情况，如当年无法确定开展，可列入以后年度预算。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一）整改措施

1、在工作中根据不断出现的新情况和发现的新问题，逐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2、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项目立项规范，绩效评价相关方针、政策以及市财政有关规定等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项目立项管理水平和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二）结果应用

通过年度绩效评价，有效了解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实现等相关情况，对以后的年度预算安排和预算收支管理工作具有指导性意义。

附件：1、17 个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最多跑一次”改革（政务数据归集和应用）项目自评报告

石家庄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2020 年 5 月 28 日